

证券代码：300723

证券简称：一品红

公告编号：2020-048

## 一品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开具信用证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款项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品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6月19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开具信用证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款项的议案》，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合理改进募投项目款项支付方式，同意公司及相关募投项目实施主体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开具信用证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涉及的部分材料、设备、工程等款项。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募集资金概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一品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882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4,00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17.05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682,000,000.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64,886,226.41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617,113,773.59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已由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于2017年11月13日出具广会验字[2017]G14003470365号验资报告，募集资金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披露，本次募集资金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期	项目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1	一品红药业广州联瑞厂区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54个月	77,034.00	48,002.68

2	一品红药业(润霖)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42个月	7,792.00	7,403.00
3	广州一品红制药有限公司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36个月	3,138.30	3,138.30
4	一品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信息化升级建设项目	36个月	3,167.40	3,167.40
<b>合计</b>			91,131.70	61,711.38

注1:一品红药业广州联瑞厂区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系原一品红药业广州润霖厂区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及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原一品红药业广州润霖厂区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实施主体由广州润霖医药科技有限公司变更为广州市联瑞制药有限公司。

注2: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一品红药业(润霖)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建设期由24个月延期至42个月。

注3: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在保证募集资金使用金额不变的前提下,调整一品红药业广州联瑞厂区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的建设内容,并对该项目进行延期至2022年5月31日前完工。

## 二、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开具信用证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款项的基本情况 及操作流程

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合理改进募投项目款项支付方式,公司及相关募投项目实施主体拟通过开设募集资金保证金账户的方式开具信用证,用以支付募投项目中涉及的部分材料、设备、工程等款项。具体操作流程如下:

1、根据募投项目相关材料及设备供应商等开具的增值税发票及采购合同涉及的相关开具条款,公司及相关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将上述开具金额对应的资金从募集资金专户中转出,以保证金形式存储在募集资金专户银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保证金账户中。募集资金保证金账户不具备对外支付功能,仅作为专户存入保证金,与公司募投项目业务相互关联。

2、募集资金专户银行以在募集资金保证金账户内100%的保证金作为担保方式开具相应的信用证,信用证到期后,由公司及相关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的募集资金专户支付材料、设备、工程等款项,募集资金保证金账户内的保证金(含保证金所产生的利息)将由募集资金专户银行转至公司及相关募投项目实施主体所对应的募集资金账户。

3、公司及相关募投项目实施主体从募集资金专户中转出或转回相应款项,应及时以邮件或书面形式通知保荐机构。

4、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对公司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开具信用证支付募集资

金投资项目的款项进行监督。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有权采取现场检查、书面问询等方式对公司开具信用证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款项情况进行监督，公司及相关募投项目实施主体与募集资金专户银行应当配合保荐机构的调查与查询。

### **三、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开具信用证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款项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开具信用证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款项，提高了公司资金使用效率，改进了募投项目款项支付方式，符合股东和广大投资者利益，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 **四、本次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开具信用证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款项所履行的程序**

####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开具信用证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款项的议案》，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合理改进募投项目款项支付方式，董事会同意公司及相关募投项目实施主体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开具信用证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涉及的部分材料、设备、工程等款项。本次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开具信用证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款项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开具信用证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款项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审核后，发表意见如下：公司及相关募投项目实施主体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开具信用证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涉及的部分材料、设备、工程等款项，提高了公司资金使用效率，改进了募投项目款项支付方式，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 **（三）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核查后，发表独立意见如下：公司及相关募投项目实施主体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开具信用证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涉及的部分材料、设备、工程等款项，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

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公司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开具信用证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款项。

#### **（四）保荐机构意见**

公司保荐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核查后，发表意见如下：

公司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开具信用证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款项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保荐机构同意公司募投资项目实施主体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开具信用证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款项事项。

#### **五、备查文件**

- 1、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 2、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4、保荐机构出具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一品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6月19日